

副本

發文方式：紙本遞送

檔 號：

保存年限：

臺南市政府地政局 函

地址：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9樓

70801

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9樓

承辦人：黃怡靜

電話：06-2991111#8118

電子信箱：ych545@mail.tainan.gov.tw

受文者：臺南市政府地政局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5年1月4日

發文字號：南市地劃字第1041231152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有關貴重劃會所送本市第一四〇期溪東（一）自辦市地重劃區第四次理監事會會議紀錄等相關資料函請本局備查乙案，復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 一、復貴重劃會104年12月17日104溪東重字第035號函。
- 二、有關旨揭理監事會會議紀錄，本局同意備查，請貴會依據獎勵土地所有權人辦理市地重劃實施辦法第17條規定辦理公告及通知相關土地所有權人。
- 三、另有關旨揭相關資料之重劃區地上物補償清冊及查估報告書，待本局審查完成後另案函復。

正本：臺南市第一四〇期溪東（一）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

副本：臺南市政府地政局

局長林燕山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科長決行

